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下午15: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马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同意由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使用方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方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

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资产池业务额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资产池业务额度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秉承“员工是我们的事业合伙人”核心价值观，让员工成为公司合伙人，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在公司中能够实现自我价值，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董事长马刚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期员工

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董事长马刚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 3、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取得股票的方式、购买价格、管理模式、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等；
- 4、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若在实施过程中，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公司股票购买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延长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期；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7、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 8、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

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董事长马刚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30日